第 47 号：关于对托育服务工作的建议

（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关于对托育服务工作的建议

第 47 号（教科文卫类 3 号）

霍邱代表团：陈正文代表

托育服务是 0-3 岁婴幼儿进入社会化的育幼服务机构进行集体科学养育模式，对于促进女性平衡职育、减轻家庭育儿负担，培养婴幼儿自理、社交等能力具有重要作用。

2019 年，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促进 3 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15 号），从目标任务、保障措施、组织实施等方面，明确要求各级政府要大力发展托育服务。2024 年 10 月 28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的若干措施》，明确提到要加强育幼服务体系建设，完善普惠托育服务支持政策。

以霍邱县为例，自 2020 年开始将托育工作纳入民生实事，经过五年的推进，托育机构建设取得一定成效，全县共备案 57 所托育机构，其中独立托育机构 2 所，托幼一体化幼儿园托班 55 所，医育结合托育机构 1 所，累计新增备案托位 3995 个，每千人口托位数为 4.3 个，达到省市对千人口托位数指标要求。

但根据调研，目前虽然备案托位数虽然增长绝对数多，

但受到当前出生率下降严重、户籍制度放开年轻人员外流严重的影响，适龄托儿数量较少，托育机构尤其是民办纯托育机构运营非常困难。现建议如下:

一是重视人口工作。托育工作是人口工作的一部分，只有人口出生，才能促进各行各业经济发展。要多措并举促进生育政策支持措施落地见效。

二是督促各级托育联席会议制度落地。各托育服务成员单位加强部门协调配合，履行部门职责，完善部门配套措施，建立健全托育服务齐抓共管机制。

三是研究出台针对托育机构的保险政策。婴幼儿年龄小，保险投保很难。要研究并督促保险公司制定符合 3 岁以下婴幼儿的保险政策和托育机构的保险政策，确保家长托得放心、机构办得安心。

四是注重托育政策的连续性。建议继续开展省市级示范托育机构评选，既可以提高托育机构的积极性，也可以促进托育服务质量的提升。

五是加大对生育政策的支持力度，提高生育率。当前出生率下降快，年轻人就业压力大，政府要加大政策支持，如发放生育补贴资金、加大对普惠托育机构补贴等。